《静乐县 JL2020002 矿区建筑用石料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静乐县 JL2020002 矿区建筑用石料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
勘查程度	普查阶段
矿种	建筑石料用灰岩矿
评估目的	为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公开出让“静乐县 JL2020002 矿区建筑用石料灰岩矿”采矿权出让收益（底价）提供参考意见。
出让机关	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基准价因素调整法
评估矿区面积	0.1041km^2
资源储量合计	保有建筑用石料灰岩矿推断资源量 1135 万吨(416 万 m^3)
可采储量	1022 万吨
拟定生产规模	100 万吨/年
理论服务年限	10.0 年
产品方案	各料级石子
采矿技术指标	露天开采，回采率 90%
基准价调整系数	地质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 1.00
	矿石质量调整系数 1.03，
	资源（可采）储量调整系数 1.04，
	矿产品价格调整系数 1.27
	矿体赋存开发条件调整系数 0.95
	矿山建设外部条件调整系数 0.98
	总调整系数 1.2666
出让收益评估值	1078.19 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0 年 8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山西迈达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李春电
项目负责人	李春电
签字评估师	李春电、史利民